

证券代码：600697

证券简称：欧亚集团

公告编号：临 2016—017

长春欧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审议高送转议案暨复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高送转议案的主要内容：拟以 2015 年 12 月 30 日公司总股本 159,088,075.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8 股，共转增 286,358,535.00 股。

● 公司董事会关于高送转议案的审议结果：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16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未通过上述高转增议案，该议案作为特别决议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提议高送转的股东未来 6 个月是否有减持计划：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29 日收到上海宝银创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银创赢”）《宝银创赢前 6 个月内的持股变动情况和增减持计划》。“未来 6 个月增减持欧亚集团股票的计划：当欧亚集团的股价于 30 元-36 元（本函出具日之后有送、配股或分红的，则指复权后的价格）区间时，宝银创赢计划减持欧亚集团股票不超过欧亚集团总股本的 2%；当欧亚集团的股价于 36 元以上时（本函出具日之后有送、配股或分红的，则指复权后的价格），宝银创赢计划减持欧亚集团股票不超过欧亚集团总股本的 5%。当欧亚集团的股价于 30 元（本函出具日之后有送、配股或分红的，则指复权后的价格）以下时，宝银创赢不减持欧亚集团股票。宝银创赢在欧亚集团的股价于 39 元以下时拟继续增持欧亚集团股票，增持欧亚集团股票数量不低于欧亚集团总股本的 0.01%”。

一、高送转议案的主要内容

长春欧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于2016年4月28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2016年第二次临时会议。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审议股东宝银创赢的提案《关于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根据股东宝银创赢的提议“欧亚集团拟以2015年12月30日公司总股本159,088,075.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8股,共转增286,358,535.00股”。

二、股东提议高送转的情况及理由

1、公司董事会于2016年4月27日收到股东宝银创赢向公司发来的邮件,提议将上述高转增议案提交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宝银创赢认为:公司积累了巨额的资本金和未分配利润,截至2015年末,资本公积金共计298,040,070.58元和未分配利润共计1,316,608,950.58元,因此提议欧亚集团拟以2015年12月30日公司总股本159,088,075.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8股,共转增286,358,535.00股。

3、宝银创赢承诺,如公司董事会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宝银创赢将在股东大会上投票同意该项议案。

三、董事会审议高送转议案的情况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16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全体董事一致对该项高比例转增议案持反对意见。公司董事会认为:企业应该把注意力放在经营管理上,简单的高转增股本对公司股东享有的净资产权益及其持股比例不产生实质性影响,现阶段进行高比例转增股本的

举措不适宜实施。宝银创赢的提议不具有可行性。

经征询控股股东长春市汽车城商业公司（以下简称“商业总公司”）对该高转增议案的表决意见，商业总公司认为：企业应该把注意力放在经营管理上，简单的高比例转增股本，不会提高股东在企业的权益，现阶段进行高比例转增股本的举措不适宜实施。因此，对上海宝银创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提出的《关于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不予支持。

四、提议股东的持股变动情况与增减持计划

上海宝银创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作为长春欧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从2016年1月份至今通过所管理的“上海宝银创赢最具巴菲特潜力对冲基金3期”和“创赢-最具巴菲特潜力汇丰盈对冲1号基金”基金从二级市场买入欧亚集团股票7,550,489股，截止本公告日，宝银创赢持有长春欧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7,550,489股，占欧亚集团总股本的4.7461%。

截止本公告日，宝银创赢未协议买卖欧亚集团股份、未成功认购公司定向增发股票、未参与公司员工持股或股权激励计划。

公司于2016年4月29日收到宝银创赢《宝银创赢前6个月内的持股变动情况和增减持计划》。“未来6个月增减持欧亚集团股票的计划：当欧亚集团的股价于30元-36元（本函出具日之后有送、配股或分红的，则指复权后的价格）区间时，宝银创赢计划减持欧亚集团股票不超过欧亚集团总股本的2%；当欧亚集团的股价于36元以上时（本函出具日之后有送、配股或分红的，则指复权后的价格），宝银创赢计划减持欧亚集团股票不超过欧亚集团总股本的5%。当欧亚集团的股价于30元（本函出具日之后有送、配股或分红的，则指复权后的价格）以下时，宝银创赢不减持欧亚集团股票。宝银创赢在欧亚

集团的股价于 39 元以下时拟继续增持欧亚集团股票，增持欧亚集团股票数量不低于欧亚集团总股本的 0.01%”。

五、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高转增议案存在可能被股东大会否决的重大风险。

2、在审议本高转增议案前后的 6 个月内，公司限售股存在限售期即将届满的情况。

3、高送转对公司股东享有的净资产权益及其持股比例不产生实质性影响，请投资者理性判断，并注意相关投资风险。

六、股票复牌安排

根据有关规定，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 2016 年 5 月 3 日开市起复牌。

特此公告。

长春欧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三十日